

新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天津市凤凰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新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天津市凤凰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凤凰”）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自 2018 年 7 月 27 日起，本公司新增天津凤凰为基金销售机构。投资者可以通过其办理本公司基金的账户开户、认购、申购、赎回、定投业务。

一、 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1	新沃通宝货币市场基金 A	新沃通宝 A	001916
2	新沃通宝货币市场基金 B	新沃通宝 B	002302
3	新沃通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新沃通利纯债 A	003664
4	新沃通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新沃通利纯债 C	003665
5	新沃通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沃通盈灵活配置混合	002564

二、 定投业务提示

1、投资者在天津凤凰办理新沃通宝 A、新沃通利纯债 A、新沃通利纯债 C、新沃通盈灵活配置混合定投业务，每期最低扣款金额为 100 元人民币（含定投申购费）。

2、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

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三、 其他重要提示

- 1、投资者在天津凤凰办理上述基金投资事务，具体办理时间、费率活动内容、业务规则及办理程序请遵循天津凤凰的规定。
- 2、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sinvofund.com）的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及相关业务公告。

四、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天津市凤凰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7-066-880

网站：www.phoenix-capital.com.cn

2、新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98-9988

网站：www.sinvofund.com

新沃基金提醒广大投资者：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风险类型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7月27日